



如何加快革命老区振兴发展

编者按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革命老区发展，每到各地考察，都要到老区看一看。他强调：“我们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没有老区的全面小康，特别是没有老区贫困人口脱贫致富，那是不完整的。”为什么革命老区

振兴发展让习近平总书记如此牵挂？当前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难点在哪里？革命老区又需要得到怎样的支持？围绕这些问题，学习时报高端智库版特约请有关部门负责人、专家、地方领导等展开三方笔谈。



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为什么如此重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地区振兴司司长 童章舜

革命老区是党和人民军队的根，是中国人民选择中国共产党的历史见证。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示，站在时代和全局高度，指明了做好革命老区振兴工作的重大意义和目标要求。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贯彻落实，把老区建设得更好，让老区人民过上更加富裕幸福的生活。

革命老区历史上为新中国成立作出了巨大贡献，具有特殊历史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饮水思源，不要忘了革命先烈，不要忘了党的初心和使命，不要忘了我们的革命理想、革命宗旨，不要忘了我们中央苏区、革命老区的父老乡亲们。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革命老区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1927年8月，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南昌起义，打响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枪；八七会议后，党领导发动了秋收起义、广州起义和其他许多地区的起义，创建了很多革命根据地，对中国革命胜利和新中国成立付出了重大牺牲，作出了重大贡献。

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果，但高质量发展任务仍然艰巨。为加大对革命老区的支持力度，2012年以来，国务院先后批准了支持

赣南等原中央苏区和陕甘宁、左右江、大别山、川陕等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政策文件，部署实施了一批支持措施和重大项目，助力革命老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持续改善基本公共服务，发挥特色优势推进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了积极贡献。但受自然、历史等因素影响，很多革命老区仍属于欠发达地区，对标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目标，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基础仍然较为薄弱，制约高质量发展的短板问题仍然明显。

革命老区具备加快振兴发展的基础和潜力，可以在特殊类型地区中率先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新形势下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应按照客观经济规律调整完善区域政策体系，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革命老区是新时代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完善区域经布局的重要一环。从地理位置看，革命老区大多位于城市群的交通物流通道上，是城市群、经济区的重要支撑区域。从生态地位看，革命老区大多位于400毫米降雨线以东和大江大河的中上游，是重要生态屏障。从能源资源看，一些革命老区蕴藏了较为丰富和重要的能源资源。因此，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有利于更好发挥革命老区生态屏障、产业承接地、能源资源基地的作用，在特殊类型地区中率先探索高质量发展有效途径。

革命老区是革命传统的重要承载地，是弘扬传承红色文化，增强斗争本领和斗争精神的重要依托。走得再远、走到再光辉的未来，也不能忘记走过的过去，不能忘记为什么出发。今年2月，党中央作出了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坚持学习党史与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相贯通。瑞金、延安等革命纪念地，蕴含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强大力量，铸就了中国共产党的伟大革命精神，是砥砺我们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不竭精神动力。因此，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是践行党的初心和使命的必然要求，是增强敢于斗争、善于斗争本领的必然要求。

为支持革命老区在新发展阶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让革命老区人民逐步过上更加富裕幸福的生活，今年1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新发展阶段特别是“十四五”时期支持全国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意见》在全面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经验的基础上，明确了新发展阶段支持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定位和重点任务，明确了赣南等原中央苏区、陕甘宁、大别山、川

陕、左右江、湘鄂渝黔、湘赣边、海陆丰、琼崖、浙西南、太行、沂蒙等12个革命老区的发展定位，明确了全国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三个方面的重点任务：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因地制宜推进振兴发展，包括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对接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二是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增强革命老区发展活力，包括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培育壮大特色产业、提升创新驱动发展能力。三是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增进革命老区人民福祉，包括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弘扬传承红色文化、促进绿色转型发展。同时，出台了一批有较高含金量的政策。

下一步，我们将加快健全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1+N+X”政策体系，研究制定支持革命老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红色旅游等重点领域实施方案，推动出台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赣南等原中央苏区工作方案，支持赣州、三明等城市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指导和推动各有关省（区、市）加快出台具体实施意见，细化具体支持政策，共同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不断取得新成效，为建党100周年营造良好氛围。

老区发展要走新路

安徽省金寨县委书记 汪冬

革命老区大多位于多省交界地区，很多仍处于欠发达状态。近年来，老区上下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的脱贫基本要求和核心指标，坚持物质脱贫和精神脱贫两手抓，走出了一条具有各自特色的高质量脱贫之路。但由于底子薄、起点低，虽然我们整体上实现了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但仍然面临着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主要是发展依然相对滞后，新兴产业规模不大、特色产业发展不足、公共服务短板明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压力较大，保障和改善民生的任务艰巨，发展空间不足。

下一步，我们将以加快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抓手，大力推进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努力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一是把握根本，推进产业振兴。无论是脱贫攻坚还是乡村振兴，产业都是根本。需加快转变产业发展思路，把重点从脱贫攻坚时期解决“有没有”向乡村振兴阶段解决“好不好”、可持续、上规模上转变。根据乡村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推动特色产业区域化发展；做好固链、强链、延链、补链文章，加快特色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狠抓农产品精深加工，健全完善多业态共融、多元化发展机

制，推动农业与休闲旅游、健康养老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二是引育并重，推进人才振兴。积极引进和培育乡村振兴急需紧缺的专业技术人才、科学管理人才，健全引导各类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长效机制。结合新型城镇化开展支持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试点，实施能人回归工程，鼓励在外成功人士返乡创业。大力培育产业发展带头人，培养更多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加大正向激励和人文关怀，持续选派驻村工作队，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基层干部队伍。

三是塑形铸魂，推进文化振兴。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和公共文化建设，推进“红黑榜”评比、农村道德模范评树等活动，深化移风易俗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大力弘扬主旋律和正能量，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四是绿色发展，推进生态振兴。大力建设“两山”理念实践创新基地，推深做实河长制、林长制，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重点抓好厕所改造和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工作。实施乡村建设行动，谋划建设一批乡村道路、水利、电力、通信网络、公共服务等基础设施，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

等化。启动“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建设美丽乡村，整治自然村庄，保护好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深化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推动自治、法治、德治深度融合，创新治理方式，提高善治水平。

五是党建引领，推进组织振兴。坚持以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推进平安乡村建设，深化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推动自治、法治、德治深度融合，创新治理方式，提高善治水平。

实现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不是一蹴而就的，是一项系统工程，既需要我们自身加倍努力、奋力拼搏，也需要上级部门、全社会一如既往地给予高度关注和大力支持。

一是继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在项目安排、财政投入、金融扶持、土地政策、人才支撑等方面给予更多的关心和帮助，在建设用地总规模、林地限额、能耗总量、污染物排放总量等影响区域发展的重要指标上给予差异化支持。二是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支持具备条件的医院争创三甲医院，加强基层医疗队伍建设，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围绕“一分预防、九分治疗”，从国家层面出台专门政策支持体检和疾病预防，推动从“治现病”向“防未病”转变，防范因病致贫、因病返贫。支持有关地区的职

业院校申办高等职业学校（专科），提升办学层次和办学质量，为地区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三是扶持特色农业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给予有关地区发展特色农业产业以政策等支持，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支持国字号龙头企业落户。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增强抗风险能力。围绕新能源、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推介引进一批龙头企业进驻老区。引导各类风险投资资金注入，支持县域发展符合战略新兴产业和科技创新创业方向的企业与项目，重点支持5G、软件孵化、清洁能源等行业。四是提高生态补偿标准。围绕“碳达峰、碳中和”部署，按照付出与补偿相对应的原则，完善国家生态补偿机制，对环境保护地进行生态补偿。当前，可适度提高公益林补助标准，增加林业财政转移性收入。五是支持红色旅游发展。把有关地区的特色红色资源纳入全国干部教育体系，在红色旧址保护、红色场馆建设、红色景区打造以及干部培训基地建设等方面给予更多的项目、资金支持。推动建立革命老区红色资源开发协作机制，支持打造一批跨区域的红色旅游精品路线、体验式的红色文化项目，提高革命老区红色文化的知名度、吸引力。

从整体上看，革命老区普遍存在地理位置偏远、自然资源贫乏、农业生产条件有限等特点，经济社会发展较为滞后，发展基础底子薄，自我发展能力较弱。在振兴发展中面临诸多难点。

一是基础设施条件较差，经济社会发展滞后，缩小与发达地区的差距任务艰巨。革命老区农田建设标准低，农业服务设施缺乏，基础设施条件虽然在脱贫攻坚中得到了改善，但相较发达地区的乡村仍然较为薄弱。在解决相对贫困背景下，仍然面临着支持政策能否延续、建设资金能否不断增加、与其他地区的差距能否缩小的发展困境。二是农业生产条件有限，劳动力素质不高，尚未形成特色优势产业体系。由于革命老区有不少分布于山区和丘陵地区，产业发展先天条件不足，产业规模小、集聚程度低、生产力水平较低，农业增收困难。多数扶贫产业仍处于发展起步阶段，发展的内生性自我循环通道尚不稳定，革命老区特有的红色文化和自然环境资源优势难以转化为经济优势。三是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较低，教育、医疗等民生短板明显。革命老区脱贫摘帽后的遏制返贫风险、依靠政府兜底压力都较大，社会保险制度和稳定脱贫的综合保障体系有待完善。四是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矛盾较为突出。大部分区域生态脆弱，环境承载力低，生态建设任务繁重，生态补偿机制有待完善落实。此外，革命老区还面临着农业农村发展的一些共性问题，如缺乏各类技术人才、服务管理人才和“三农”干部，乡村振兴发展的资金保障机制尚不健全，农业产业链较短，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等等。

对此，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应从战略、历史和现实三个维度思考和谋定政策取向。革命老区具有政治文化的特殊性及独特的资源禀赋，在国家战略布局中占有重要地位，发挥着重要作用；革命老区为中国革命作出了巨大贡献，孕育形成了宝贵的革命老区精神；现实中，发挥政策的连续作用有利于革命老区稳定可持续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政府先后批准了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和陕甘宁、左右江、大别山、川陕等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政策文件，部署实施了一批优先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有力促进了革命老区加快发展。

接下来，各有关方面需进一步给予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以

难点在哪儿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副主任 张青

切实的支持。一是坚持“老区优先”，继续实施革命老区常态化扶持政策。对已经脱贫摘帽的贫困县，在“十四五”期间继续保持原有扶持政策不变；坚持财政政策、产业扶持、民生发展进一步向基础薄弱的革命老区倾斜；深化东西对口协作和社会帮扶，加速革命老区开发开放；加强革命老区人才培养，推进革命老区与发达地区的干部交流。二是制定和完善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政策体系。在总结脱贫攻坚基本经验的基础上，尽快制定支持革命老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红色旅游等重点领域实施方案，建立健全相关政策体系，提升政策实施质效。三是把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老区精神、推进乡村振兴作为推动革命老区发展的重点工作。加大革命老区宣传力度，弘扬老区精神；围绕革命老区脱贫攻坚与振兴发展相衔接，加强红色文化服务。以红色旅游为基点，结合当地特色资源，推动多种旅游业态融合发展。四是加快发展农村电商，推动革命老区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明确电商物流业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中作为支柱产业的战略地位，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强化电商物流生态圈建设，促进产业良性循环。加大培育电商物流龙头企业力度，发展电商物流产业集群，着力提升组织化水平。加大电商物流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力度，加强革命老区“5G+工业互联网”项目建设。